

約伯記

你乃惡有惡報

約伯記15, 18, 20章

第5課(下)

RCCC 主日學

05/02/2021

撒但控告	約伯自己	以利法，比勒達，瑣法與約伯				
1	2	3	4	5	6	7
容許的試煉	受苦的哀歌	你受苦是因為	我受苦非出於	你乃惡有惡報	我受苦絕不是	神啊為何是我
1,2	3	4,5 8 11	6,7 9,10 12-14	15, 18 20	16,17 19, 21	22-26
序幕	內心哀歌	第一回合的指控	第一回合的回答	第二回合的指控	第二回合的回答	第三回合的辯論
敘述	自白	對答				



你乃惡有惡報

本課是以利法，比勒達，瑣法對約伯的第二回合的三次指控

課程目標：經過這堂課後，研讀者將可以 . . .

- 看到別人遭遇患難時，不會任意猜測，隨意論斷
- 願意以憐憫、勸慰、代禱、同理心的態度與人相處
- 學習在逆境、受冤屈時能夠謙卑，不為自己伸冤，而願相信主仍掌管，終能靠主得勝。

複習上一課

以利法對約伯的指責

1. 愚昧（2～3節）
2. 不敬虔（4節）
3. 罪孽（5～6節）
4. 無知（7～9節）
5. 污穢人（14～15節）
6. 惡人（20～34節）

複習上一課

以利法對約伯的指示

- 惡人一生劬勞痛苦，不平安，如同在刀劍底下（20~22）
- 惡人貧窮、黑暗的日子為他預備，心裡充滿害怕，不再有希望（15:23-24）
- 惡人用驕傲抵擋神，逃脫不了死亡（25-30）
- 惡人的虛假成為約伯的報應，衰敗已成定局（15:32-33）
- 惡人的結局就是沒有後代，使別人受害，最後卻是自己受懲（34-35）

你乃惡有惡報 (第15, 18, 20章)

第二回合的指控

以利法對約伯		比勒達對約伯		瑣法對約伯	
15:1-16	15:17-35	18:1-4	18:5-21	20:1-3	20:4-29
指責	指示	評擊	評斷	宣稱	宣判
約伯自義	惡有惡報	約伯胡言	惡將得禍	約伯狂妄	惡終滅亡

你乃惡有惡報

比勒達的評擊（18:1-4）

¹書亞人比勒達回答說：

²「你尋索言語要到幾時呢？你可以揣摩思想，然後我們就說話。

³我們為何算為畜生，在你眼中看作污穢呢？

⁴你這惱怒將自己撕裂的，難道大地為你見棄、磐石挪開原處嗎？

比勒達的評斷（18:5-21）

⁵惡人的亮光必要熄滅；他的火燄必不照耀。

⁶他帳棚中的亮光要變為黑暗；他以上的燈也必熄滅。

⁷他堅強的腳步必見狹窄；自己的計謀必將他絆倒。

⁸因為他被自己的腳陷入網中，走在纏人的網羅上。

⁹圈套必抓住他的腳跟；機關必擒獲他。

¹⁰活扣為他藏在土內；羈絆為他藏在路上。

¹¹四面的驚嚇要使他害怕，並且追趕他的腳跟。

¹²他的力量必因飢餓衰敗；禍患要在他旁邊等候。

13他本身的肢體要被吞吃；死亡的長子要吞吃他的肢體。

14他要從所倚靠的帳棚被拔出來，帶到驚嚇的王那裡。

15不屬他的必住在他的帳棚裡；硫磺必撒在他所住之處。

16下邊，他的根本要枯乾；上邊，他的枝子要剪除。

17他的記念在地上必然滅亡；他的名字在街上也不存留。

18他必從光明中被攆到黑暗裡，必被趕出世界。

19在本民中必無子無孫；在寄居之地也無一人存留。

20以後來的要驚奇他的日子，好像以前去的受了驚駭。

21不義之人的住處總是這樣；此乃不認識神之人的地步。」

- 18章記比勒達第二次發言，是眾言論中最短的一篇，但同樣是重擊
- 比勒達對約伯的評擊（18:1-4）
 - 責備約伯沒話找話說，而且說個不停
（2節）“你尋索言語要到幾時呢？”
 - 輕視朋友為污穢不潔的畜牲（3節）
 - 責約伯：難道宇宙秩序會因你而變更麼？
（4節）“難道大地為你見棄，磐石挪開原處嗎？”

➤ 比勒達對約伯的評斷 (18:5-21)

➤ 比勒達指出惡人的後果, 約伯就是在這六個地步裡:

- 失亮光 - 只有黑暗, 沒有神的祝福, 燈也熄滅 (5-6)
- 失腳 - 「堅強的腳步必見狹窄」就是沒有地方站立, 走到那裡都有機關擒獲他 (7-11)。
- 失去力量 - 力量會因死亡被吞噬, 飢餓衰敗, 失去健康及力量。(12-13)
- 失去住處 - 沒有休息的地方。(14-15)
- 失記念 - 沒有根, 枝子也要剪除, 在地上不會有人記念。(14-19)
- 使後人驚嚇 - 以後的人看見或聽見他的遭遇, 都會懼怕。乃不認識神之人的地步(20-21)

你乃惡有惡報

瑣法的宣稱（20:1-3）

¹拿瑪人瑣法回答說：

²「我心中急躁，所以我的思念叫我回答。

³我已聽見那羞辱我，責備我的話；我的悟性叫我回答。

你乃惡有惡報

瑣法的宣判（20:4-29）

⁴你豈不知亙古以來，自從人生在地，

⁵惡人誇勝是暫時的，不敬虔人的喜樂不過轉眼之間嗎？

⁶他的尊榮雖達到天上，頭雖頂到雲中，

⁷他終必滅亡，像自己的糞一樣；素來見他的人要說：『他在哪裡呢？』

⁸他必飛去如夢，不再尋見，速被趕去，如夜間的異象。

⁹親眼見過他的，必不再見他；他的本處也再見不著他。

- 10 他的兒女要求窮人的恩；他的手要賠還不義之財。
- 11 他的骨頭雖然有青年之力，卻要和他一同躺臥在塵土中。
- 12 他口內雖以惡為甘甜，藏在舌頭底下，
- 13 愛戀不捨，含在口中；
- 14 他的食物在肚裡卻要化為酸，在他裡面成為虺蛇的惡毒。
- 15 他吞了財寶，還要吐出；神要從他腹中掏出來。
- 16 他必吸飲虺蛇的毒氣；蝮蛇的舌頭也必殺他。
- 17 流奶與蜜之河，他不得再見。
- 18 他勞碌得來的要賠還，不得享用(原文是吞下);不能照所得的財貨歡樂。
- 19 他欺壓窮人，且又離棄；強取非自己所蓋的房屋(或作：強取房屋不得再建造)。

20 他因貪而無厭，所喜悅的連一樣也不能保守。

21 其餘的沒有一樣他不吞滅，所以他的福樂不能長久。

22 他在滿足有餘的時候，必到狹窄的地步；凡受苦楚的人都必加手在他身上。

23 他正要充滿肚腹的時候，神必將猛烈的忿怒降在他身上；正在他吃飯的時候，要將這忿怒像雨降在他身上。

24 他要躲避鐵器；銅弓的箭要將他射透。

25 他把箭一抽，就從他身上出來；發光的箭頭從他膽中出來，有驚惶臨在他身上。

26 他的財寶歸於黑暗；人所不吹的火要把他燒滅，要把他帳棚中所剩下的燒燬。

27 天要顯明他的罪孽；地要興起攻擊他。

28 他的家產必然過去；神發怒的日子，他的貨物都要消滅。

29 這是惡人從神所得的分，是神為他所定的產業。」

瑣法對約伯的宣稱(20:1-3)

- 瑣法發怒說咒詛的話，並講“惡人必有現世報。”
- 瑣法發怒而發言-心中急躁，我已聽見羞辱我，責備我的話。(1-3)

瑣法對約伯的宣判（20:4-29）：

- 惡人本身受咒詛
 - 惡人終必滅亡 - 暗中講約伯是不敬虔的人，是惡人誇勝。(4-7)
 - 他必飛去如夢 - 他說惡人如夢不長久的，轉眼成空。(8-9)
 - 蝮蛇的舌頭也必殺他 - 惡在裡面必會吐出。(12-16)
 - 忿怒臨到身上 - (23)
 - 銅弓的箭射他 - “箭” 象徵苦難。惡人中箭的必死亡。(24-25)
 - 天地不容：(27)

瑣法對約伯的宣判（20:4-29）：

➤ 惡人家庭受咒詛：

- 兒女一同死亡 - 論惡人死後，兒女貧窮，且不能長壽。(10-11)
- 不能久享世福 - (17-22)
- 火燒他的所有 - (26)
- 家產必然過去 - (28)
- 惡人現在就有報應 - (29)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比勒達再度發言時的態度有何變化(8章vs18章)? 為甚麼?

參考答案：

在第一轮的辩论当中，比勒达讲述了只要能悔改就有恢复兴旺的盼望，给约伯带去安慰与同情。但是辩论激化了彼此之间的矛盾，尤其是约伯不仅责备他的朋友们，说他们想要安慰人却叫人愁烦，都在讥笑他，根本不明事理。还明辩自己是无罪的。

比勒达没有仔细思考约伯的话，就草率地论断约伯是个恶人，比勒达所描述的恶人身上所有的困境，都是因着神的审判，而且他觉得这个例子就是约伯。他把約伯的景況看成是犯罪後果的範例。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從18:2-4能看出比勒達對約伯不滿的原因嗎？給我們什麼提醒？

參考答案：

- **不願聆聽**——他受不了約伯說話太多。我們若不能耐心聆聽傷心人的心聲，就不能談安慰。
- **需要尊重**——“我們為何算為畜牲”：誇大感覺被貶為畜牲。在乎自尊過於別人的苦難，也不能安慰人
- **拒絕同理**——“難道大地為你見棄，磐石挪開原處麼”：看不慣約伯呼天喚地的悲情，覺得那是太過自我中心。缺乏同理心，只會造成更大傷害。
- **試圖恫嚇**：極力誇張惡人所遭惡報的嚴重性，阻人行惡。這種威脅恐嚇方式，效果不但有限，很可能有反作用。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從哪些地方可看出瑣法的性格？我們應如何引以為戒？

參考答案：

瑣法在性格上顯出：

- 急躁而衝動：他承認「心中急躁」，一聽羞辱責備的話就必回答。
- 憑理性而無情感：他重複說是「思念」和「悟性(即理性)」叫他必須回答(即反駁)約伯，顯然是憑理性行事的，完全不顧念約伯的苦情
- 急躁會產生對人不正確的觀念：「受苦的約伯」在錯誤的光照中成了「犯罪的約伯」！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幫助親友時，我們最終是關心對方這個人，還是關注對方是否聽從自己？

參考答案：

當朋友遇到困難，我們樂於相助，給予意見或指引，一心幫助對方解決難題，卻遭到對方拒絕，仍「冥頑不靈」沒有聽從。在不知不覺間，忘記原先前來探望好友的情誼，失掉了關懷。並且在言語間注入了憤怒和批評。

「惡人有惡報」這理論不是不對，但不可以見到有災難的現象，就斷定受災的人是惡人。當我們要責備犯罪或犯錯的人，要小心邏輯，不要在錯誤的邏輯上引用聖經，以免曲解聖經。約瑟也是受苦，被兄長賣去埃及，後來在波提乏家中受主母誣告而下獄。他一連串的苦難不是由於作惡，乃是由於行善。我們要小心因果邏輯，切勿在受苦人的傷口上撒鹽。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在今生，好人就必有善報，壞人就必有惡報；這是哪類的論斷心態？

參考答案：

如果真是這樣，則我們的寄望只在今生。單單以保羅的結局為例，就知道這命題不正確。我們確知敬畏神的人，在今生必有神的恩典與他同在，在將來會有神預備的冠冕為他存留。

論斷的心態有：人的昌盛與成功必定是行善的緣故；人衰敗必定是行惡導致；成功的人當要被高抬；失敗貧窮的人要被鄙視。這類論斷心態導致人互相競爭、踐踏，為了成功不擇手段。

問題討論 自由分享

壞人昌盛，你我心懷不平，心中氣憤，要如何抹平呢？

參考答案：

我們都會有這樣的感受，但是大衛在詩篇37篇告訴我們不要為作惡的心懷不平，最怕因為心懷不平，以致作惡(8)，更重要的是：“一個義人所有的雖少，強過許多惡人的餘”(16)，”他們在急難的時候不至羞愧，在饑荒的日子必得飽足”(19)，並且”義人的腳步被耶和華立定，他的道路耶和華也喜愛。他雖失腳也不至全身仆倒，因為耶和華用手攙扶他”(23-24)，到了末期”耶和華必不撇他在惡人手中，當審判的時候也不定他的罪”(33)。如果我們深信有這麼多從神來的祝福與保護，那就無需心懷不平了。

結論

- 三位朋友的共同認知：
神總是祝福好人，使惡人受苦；約伯必定是個背後得罪神的惡人！
- 昌盛者必是被祝福，衰敗者必是得罪神，這是狹隘錯誤的眼光。約伯的朋友提幔人以利法、比勒達與瑣法，偏頗地認定約伯必定是個背後得罪神的罪人。因為約伯的遭遇正指出，神正在處罰他，是惡有惡報，罪有應得。但是神的智慧與權能是人不能測透的，我們不應妄下無知的斷言。

經文背誦

智慧人豈可用虛空的知識回答，用東風充滿肚腹呢？他豈可用無益的話和無濟於事的言語理論呢？

--約伯記15:2, 3

應用迴響

- 主耶穌說：「在世上，你們有苦難；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（約17:33）」。為著愛，無罪的主耶穌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，無論是在心理上或生理上他都為我們承受了莫大的苦難。被殘忍對待，斷氣前，他仍求父神赦免那些釘他十字架的人的無知。
- 隱伏在困境背後的是神的笑臉 - William Cooper
“我的心哪，你為何憂悶？為何在我裡面煩躁？應當仰望神，因他笑臉幫助我，我還要稱讚他。”（詩篇 42:5）
- 受苦的目的何在？
 - ❖ 受苦可以成就神的計畫，可以使我們的生命更趨成熟。

應用迴響

- 當我們經歷過之後，我們可以知道：
 - ❖ 苦難應該不是審判而是醫治！
 - ❖ 苦難應該不是責打而是管教！
 - ❖ 苦難應該不是災禍而是訓練！
 - ❖ 苦難應該不是刑罰而是矯正！
 - ❖ 苦難應該不是目的而是過程！

下一次的內容

第六課： 我受苦絕不是
約伯第二回合的回答

經文： 約伯記16-17, 19, 21

教師： 江小寧